



哈尔滨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 第68号公告

(2022年9月12日)

自8月27日发生本土疫情以来,在全市人民共同努力下,本轮疫情防控取得积极成效。经专家组综合研判,市指挥部决定,自9月13日零时起,解除道里、道外、南岗、香坊、平房、松北、呼兰7区疫情防控临时管控措施。现就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坚持人员安全有序流动

1.倡导广大市民群众尽量减少跨地市出行,国庆假期在本地过节,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确需出行的要做好个人防护。

2.乘坐飞机、高铁、列车、跨省或市长途客运汽车等交通工具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二、有序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1.各类商业门店、经营场所、宗教场所和机构等经全面消杀后有序恢复营业活动,严格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健康监测、通风消毒等各项防控措施,对其中人员密集、空间密闭场所严格执行限流错峰要求,瞬时接纳顾客人数不得超过最大承载量的75%。

2.早、夜市严格落实“扫码、戴口罩”、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错峰限流、健康监测、清洁消毒等各项防控措施,从业人员每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3.中小学校、托幼机构及各类教育培训机构有序恢复线下教学活动。具体防控措施按照教育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4.福利机构、养老机构、精神卫生机构、公安司法行政监所有序恢复常态化管理。具体防控措施按照行业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5.各类零售药店对购买退热、止咳、抗病毒、抗生素、感冒等药物的人员,继续实行实名登记并将信息推送辖区街道(社区)管理,及时督促用药者开展核酸检测。

6.入住宾馆、酒店和进入旅游景区景点等人流密集场所,严格查验“双码”(龙江健康码+大数据行程卡)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从外地市返岗的建筑工地等人员密集型单位从业人员严格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三、减少聚集性活动

1.坚持非必要不举办,能线上的不线下。近期原则上不安排

大型会议、培训、会展、文艺演出等聚集性活动。确需举办的要从严审批,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举办、谁负责”的原则,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尽量缩小规模,落实防控措施。参加活动人员需扫码登记、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2.凡需举(承)办50人(含)以上、200人(不含)以下的会议、培训、文艺演出等线下聚集性活动,需提前向属地地区(市)指挥部报批;凡需举(承)办200人(含)以上的会议、培训、文艺演出等线下聚集性活动,需提前逐级向属地地区(市)指挥部、市指挥部报批。

3.倡导群众从简举办婚丧嫁娶,尽量减少人员数量,减少聚集时间,严格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措施,参加活动人员最多不得超过100人。举办婚丧嫁娶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提前向属地社区(村)报备。

四、从严落实外防输入各项措施

1.对经机场、火车站、长途客运站、公路卡口抵返哈的跨省(区、市)流动人员,需查验48小

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按照“自愿、免费、即采即走、不限制流动”原则,提供“落地检”服务。

2.对7天内有省内外涉疫城市旅居史的抵返哈人员,需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到达目的地后应当立即进行一次免费落地检测,并按照“3天2检”要求连续进行核酸检测(间隔24小时以上)和健康监测,抵达一周内原则上不得参加聚集性活动。

3.对7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或社区传播外溢风险高的城市旅居史的抵返哈人员,以及经国内其他口岸入境后解除隔离人员,严格实行“手递手”闭环转运,落实集中或居家隔离以及核酸检测措施。

4.凡从国内有本土阳性感染者的城市抵返哈人员、解除隔离后返回目的地的人员,需在抵返哈前两天通过“龙江健康码”等方式向居住目的地所在社区(村)、宾馆、单位报备,到达后主动报告、主动进行核酸检测、主动配合属地落实管控措施。

5.来哈自驾游人员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主动参加落地核酸检测和区域核酸检测,主动配合当地落实相应管

控措施。

五、持续压实“四方责任”

1.各级党委、政府对属地防控工作负总责,行业主管(监管部门)“管行业就要管防控”,机关企事业单位、各类市场主体必须全面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个人要当好“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

2.各级疫情防控指挥部、各行业主管(监管部门)要切实加强对常态化疫情防控督导检查,凡发现未按规定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的场所、单位和个人,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3.市民群众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干、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勿自行服药,需规范佩戴口罩,尽快到就近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排查诊治,就诊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主动告知旅居史、接触史。

疫情要防住是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幸福生活的根本保障。当前国内外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广大市民朋友要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持续保持良好健康的生活方式,积极响应市指挥部号召,共同守护好、建设好、治理好我们的美好家园!

百岁古梨树 金秋结硕果

近日,道外区古梨园内,136岁的古梨树上硕果累累,引得市民前来树下观赏嬉戏。据了解,这棵古梨树长于1886年,依然活力十足,春季开花秋季结果,展现了百古树勃勃生机。

本报记者 刘达齐 摄



哈尔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 关于调整哈尔滨市巴彦县风险等级的通告

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有关要求,经专家综合研判,市指挥部决定,自2022年9月12日23时起,将哈尔滨市巴彦县天镇镇庆胜村半步道屯风险等级调整为低风险区。调整后,哈尔滨市全域调整为常态化防控管理。

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提示 请广大市民自觉开展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

本报讯(记者 刘菊)9月11日,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通过两个典型案例提示广大市民,要自觉开展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

近期,发生了一个真实案例:9月7日,1岁女婴被诊断为新冠病毒阳性感染者。9月8日凌晨,孩子母亲被诊断为无症状感染者。经流调发现,孩子母亲参加了9月3日的区域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9月4日,其出现头疼、后背疼、高烧三天,她认为是普通感冒,没敢往新冠病毒上想,更没去发热门诊就诊。困难受就没有下楼参加9月4日的区域核酸检测,特别是孩子最近一个月也没有参加核酸检测。

事后,孩子母亲很后悔,“当时我就应该到医院看病,或者向社区主动申请补筛,这事也许会变得很简单,我自己隔离治疗就行了。现在造成这么严重的后果,这么多人因我得病、被隔离,我真的很后悔。”

目前,经过救治,1岁女婴已经退烧,病情稳定,孩子母亲稍感安慰。同时,她也在担心将要承担的相应法律责任!

另一个案例:当某起疫情首发病例(指示病例)感觉不适,有发热症状时,第一时间到医院发热门诊就诊,核酸检测检出阳性,全市迅速启动应急响应……及早发现指示病例为控制疫情起到了积极有效的预警作用!

这些案例说明,面对奥密克戎BA.5.2传染力强、隐匿性强的特点,自我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是早期发现病例的最有效措施,当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时,不要自行服药,要佩戴口罩尽快到附近的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就诊过程中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核酸检测是诊断新冠病毒肺炎的“金标准”,能较早发现新冠病毒阳性感染者。市民朋友要按时参加政府组织的区域核酸检测和重点人群核酸检测,落实好“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就能够为控制疫情赢得宝贵时间。

哈尔滨市“千企万众评作风” 邀您来投票

为深入了解和客观评价全市各地各部门“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开展情况,市能力作风办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千企万众评作风”活动,用群众口碑、企业评价、发展成果检验活动成效,全面提升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发展水平。

评价对象:18个区、县(市)和45个涉企涉民市直部门

评价内容:工作能力、服务质量、质效作风和法纪意识等

投票时间:9月9日至19日(第一轮测评)

投票规则:每人只能参与1次线上或线下投票

投票方式(任选一种):

1.线上投票,请您扫描二维码参与投票。

2.线下投票,可以就近到下列办事服务大厅填写纸质调查问卷。

◆市民大厦政务服务大厅(南岗区中山路181号市民大厦)

◆道里区行政服务中心(道里区工程街126号)

◆道外区政务服务中心(道外区南康街54号)

◆南岗区政务服务大厅(南岗区中山路181号市民大厦A区)

◆香坊区行政服务中心(香坊区联草街9号民生大厦)

◆哈经开区(平房区)政务服务中心(平房区新疆西路2号)

◆松北区行政服务中心(松北区创新路118号)

◆呼兰区行政服务中心(呼兰区利民开发区CBD大厦1楼)

◆阿城区行政服务中心(阿城区金龙路13号)

◆双城区行政服务中心(双城区东直路132号)

◆五常市政务服务中心(五常市金山大街171号)

◆尚志市政务服务和公共信用中心(尚志市尚志镇尚志大街17号)

◆巴彦县政务服务中心(巴彦县迎宾路95号)

◆宾县政务服务中心(宾县宾州镇宾糖路1号)

◆依兰县政务服务中心(依兰县依兰镇通河街619号)

◆延寿县政务服务中心(延寿县延寿镇泰山路1号经济开发区)

◆木兰县政务服务和信用中心(木兰县通江路36号)

◆通河县政务服务和信用中心(通河县大通河大街和207国道交叉口)

◆方正县政务服务中心(方正县方正镇天宝街6号)

